

合同编号：林财公开采购-2025-GK8-B

农业社会化服务合同

甲方： 林州市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： 林州市致胜农机服务农民专业合作社

签订时间： 2025 年 7 月 29 日

甲方：林州市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：林州市致胜农机服务农民专业合作社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有偿的原则，就林州市农业农村局林州市2025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二标段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服务内容

林州市农业农村局林州市2025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二标段，服务内容为：原康镇2687亩，桂林镇2206亩，采桑镇1570亩，合计6463亩玉米收获（含秸秆还田）、深耕和旋耕。

二、服务标准

1. 支持作物、环节：按照要求，结合我市农业生产实际情况，2025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主要服务玉米收获（含秸秆还田）、深耕和旋耕环节。

2. 补助环节。对玉米收割、秸秆还田及小麦深耕、旋耕等环节实施补助。

3. 作业标准：

(1) 玉米收割标准：符合NY/T1355-2007行业标准的规定籽粒损失率 \leq 2.0%，果穗损失率 \leq 5.0%，籽粒破损率 \leq 1.0%，有叶剥净率 \geq 85%。

(2) 玉米秸秆还田标准：玉米秸秆含水率为 \geq 25%的作业条件下，秸秆粉碎还田长度合格率(合格粉碎长度玉米秸秆 \leq 10cm)应 \geq 85%，残茬高度应 \leq 8cm，抛洒不均匀率应 \leq 20%。

(3) 深耕作业标准：土地深耕在25cm以上，作业深度合格率 \geq 85%，漏耕率 \leq 2%。

(4)旋耕整地标准：要做到田面平整，土壤细碎，没有漏耕，深浅基本一致，达到播种作业条件。

三、服务期限

乙方根据农时需要和生产技术要求，在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20日历天内完成。期间完成甲方委托的玉米收获（含秸秆还田）、深耕和旋耕环节的农业社会化服务。（如农业社会化服务需在不同时间内进行，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分项约定具体服务时间。）

四、费用补助标准

补助总费用人民币小写：521111.96元（大写：伍拾贰万壹仟壹佰壹拾壹元玖角陆分）。

五、补助费用支付方式

项目验收合格后，中标单位按要求将相关资料报送市农业农村局，市农业农村局按中标单位实际作业量和补助标准计算补助资金，经公示无异议后，按照相关程序将补助资金支付中标单位。

六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乙方要按合同要求准时到甲方指定的作业地点开展作业服务
2. 乙方要保证投入作业服务的农业机械技术状态良好，驾驶操作人员具备合法的资格，按照操作规程作业，确保安全生产
3. 乙方应按要求服务作业技术标准保证作业质量。
4. 具备作业条件后，乙方须24小时内进入作业。
5. 乙方与农户出现纠纷时，由双方自行协商解决处理。
6. 乙方应充分考虑耕种作业服务中的不安全因素，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。

7. 如签订合同时没有商定作业时间，甲方应在作业时间确定后，提前10天通知乙方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. 任何违约所造成的损失，均由违约方负责赔偿，
2. 任何一方不得变更作业合同，给对方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，过错方应赔偿受损方损失。

3. 乙方如果有弄虚作假骗取财政资金的，一经核实，扣除其协议内所有财政补贴资金

4. 因不可抗力本合同无法履行的，可以解除本合同，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。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如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的，应当自不可抗力消除之日起5日内，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，并于通知对方之日起20日内，向对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的合法证明。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：当气象部门核定的五年一遇的恶劣天气，五级以上地震。

八、合同文本构成

1. 本合同条款；
2. 招标文件；
3. 成交投标人的投标文件；
4. 中标通知书；
5. 成交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；
6. 本合同附件《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标准指引》。

九、争议处理

甲乙双方发生争议，应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可向林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、其他约定事项

1.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2. 未尽或须调整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，以补充协议为准。

3. 本合同一式 陆 份，甲方 肆 份，乙方 贰 份。

<p>甲方：（公章）<u>林州市农业农村局</u></p> <p>法定代表人</p> <p>或授权委托人：<u>李国庆</u></p> <p>电话：</p> <p>地址：林州市林虑大道西段路南</p>	<p>乙方：（公章）<u>林州市致胜农机服务农民专业合作社</u></p> <p>法定代表人</p> <p>或授权委托人：<u>蔡飞</u></p> <p>地址：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横水镇横水村332号</p> <p>电话：<u>13460910986</u></p> <p>开户行：河南林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水支行</p> <p>账号：1911 9001 1000 0014 9</p>
--	---

附件：

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标准指引

托管服务事项具体内容

约定标准

甲乙双方可协商约定备耕时间范围。制定年度生产计划，包括农资采购品种、单价、单位用量和配给方式。同时注明农资采购完成时间。每个作业环节所用农机型号及作业能力，同时注明农机保障完成时间。根据当地耕作制度和生产实际，列出主要耕整地模式，如旋耕、深翻、深耕、免耕等方式。根据农时，列出耕整地作业起止时间范围及进度安排。作业要求列出所采用机械的作业深度、作业幅宽、作业速度等技术指标。说明各个作业环节可达到的作业效果。

备注

种子处理工艺包括使用的药剂及其成份和用量。根据农时，说明种子处理时间范围和进度安排。说明种子处理应达到的效果。按种子品类、耕作制度、地块面积、土壤特性等综合选定不同种植方式，如免耕播种、常规播种、移栽等。根据农时，注明作业起止时间范围和进度安排。列出所采用机械的作业幅宽、速度、深度、行距、株距，以及种、肥、药等农资使用量。非直播水田插秧在本环节说明。播种同时采用机械施底肥的，列出机械作业方式（如侧施肥）、幅宽、速度、深度、种肥间距等特性并注明用肥品类品牌、施用方法和施肥量。

说明可达到的作业效果。说明进行中耕追肥的时间范围。根据农艺技术要求，确定采用机械的作业幅宽、速度、深度等特性，并注明用肥品类、施用方法和施肥量。水田不进行中耕，但不同生育期需肥量、品类和施用方法要注明。说明中耕追肥需要达到的指标如耕深、培土厚度、精准施肥等。

田间管理包括灌溉制度和灌溉时间范围。按作物不同生育期需水量标准，同时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制定灌溉制度，如采用水肥一体化技术。说明灌溉的时间范围。

托管服务事项具体内容约定标准，由甲乙双方协商约定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灌溉技术与要求

制定科学防治预案，针对作物不同生育期易发生的病虫害，注明易爆发的时间范围、诱发环境和形成灾害的表现，列出对应适用的“农业防治、生物防治、物理防治和化学防治”等防治措施。本部分难点在于灾害诊断，各服务主体应有专业的技术人员（或聘任兼职专家）负责防治方案的制定和实施，或将本项工作托管给专业的植保队伍。同时，需要明确灌溉技术的要求和作业效果。

田间管理与植保作业

列出植保方案中的作业机具，如无人机、高地隙植保机等。说明采用的灌溉技术要求，如灌溉水源、灌溉量等，以达到预期的效果。同时，需要说明作业要求，包括相应的药剂施用方案、设备设施布置方案、天敌释放数量方案等。这些工作需要专业

的技术人员（或聘任兼职专家）负责制定和实施，或将本项工作托管给专业的植保队伍。

作物收获与秸秆处理

按作物品种、收获物、地块面积和地形条件选择收割机机型。同时，需要根据作物成熟度、气象条件、土壤条件等作业条件要求，确定收割时间及作业进度。列出所采用收割机的作业特性，如作业宽度、速度、秸秆切碎长度、割茬高度、籽粒损失率、果穗损失率、籽粒破碎率、秸秆抛撒不均匀率等。如果秸秆离田，需要列出所用的打包机、制粒机、运输车辆、装卸搬运机械等机具的名称、型号、作业效率等。如果秸秆还田，需要说明采用的还田方式，如秸秆全量粉碎还田、秸秆覆盖还田、翻埋（压）还田等，并列出具体的名称、型号、作业效率等。

烘干及仓储

依据作物用途确定烘干时间、烘干标准和烘干方式，如热风干燥、微波干燥等。列出采用的烘干机型号、烘干效率及达到的烘干质量。说明仓储时间和方式，一般烘干结束后应将作物按品种分类仓储，保证不混杂，粮仓保持日常通风干燥，有效保障作物品质。

销售

约定销售时间或销售价格等。

本文介绍了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标准指引，包括水肥药托管方案和全程种植技术解决方案等。同时，也提供了烘干标准及方式、烘干及仓储、烘干机等相关内容。

具体托管服务事项的内容需要甲乙双方协商约定，其中包括约定标准和补偿方式等。例如，可以约定亩均农作物产量或亩均农作物收益，如未达到约定产量或收益，双方协商补偿金额。同时，也可以选择全程托管或其他具体服务内容。

需要注意的是，甲乙双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具体服务内容。本《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标准指引》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附于《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合同示范文本》之后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最后，甲乙双方需要在合同上签字或盖章，并注明时间。